

证券代码：000635

证券简称：英力特

公告编号：2025-083

##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

- 1.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2.本次股东会无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(一) 会议的召开情况

- 1.召开时间：2025年10月27日（星期一）下午2:30
- 2.召开地点：宁夏石嘴山市惠农区钢电路公司三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
- 4.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5.主持人：董事长李勇先生
- 6.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法》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（以下简称《证券法》）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）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(二) 会议的出席情况

##### 1.出席会议情况

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97人，代表股份194,944,889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.4616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

人，代表股份191,957,399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.7036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95人，代表股份2,987,490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7580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96人，代表股份12,308,395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1229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1人，代表股份9,320,905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3649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95人，代表股份2,987,490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7580%。

## 2.出席参加会议的其他人员

除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外，公司董事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，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公司聘请的宁夏方和圆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出席了会议。依据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前述出席人员具有参加本次股东会的主体资格。

## 二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按照会议议程，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### 1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92,844,68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9227%；反对 2,090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0723%；弃权 9,8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5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,208,19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2.9368%；反对 2,090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

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.9835%；弃权 9,8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796%。

该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，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### **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**

1.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宁夏方和圆律师事务所

2.律师姓名：武文伽、王晓晨

3.结论意见：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现行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 **四、备查文件**

1.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；

2.法律意见书。

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28 日